

第2章

災害防救施政預算



防災你我總動員
金門縣 古城國小
董心鈺

本章節統計中央政府相關單位災害防救預算之範圍主要包含：各項災害防救任務之減災、整備、應變與重建經費之相關預算，其中包括推動災害防救之治山防洪設施、監測預警設備、國土保育減災、災害防救科技研究、應變需用機具物資、教育宣導、演習訓練、災害防救計畫擬定等，均納入災害防救預算計列，並依災害防救法對各項經費之災害管理用途進行分類。

地方政府歷年災害準備金預算編列情形及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撥付各地方政府天然災害經費情形亦於本章綜整統計分析。

第一節 中央政府災害防救整體預算分析

105至108年由相關部會編列之中央政府災害防救整體預算約介於410億元至573億元間，其中，災害防救預算約介於219億元至241億元；每年之災害防救特別預算，由105年186億元逐年提升，以108年災害防救特別預算較高，約為331億元。105至108年災害防救預算統計詳表2-1及圖2-1。

表2-1 105至108年災害防救預算統計總表

單位：億元

預算類別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災害防救預算	224.20	218.62	228.24	241.66
災害防救特別預算	185.77	273.97	318.14	330.48
總計	409.97	492.59	546.38	572.14

資料來源：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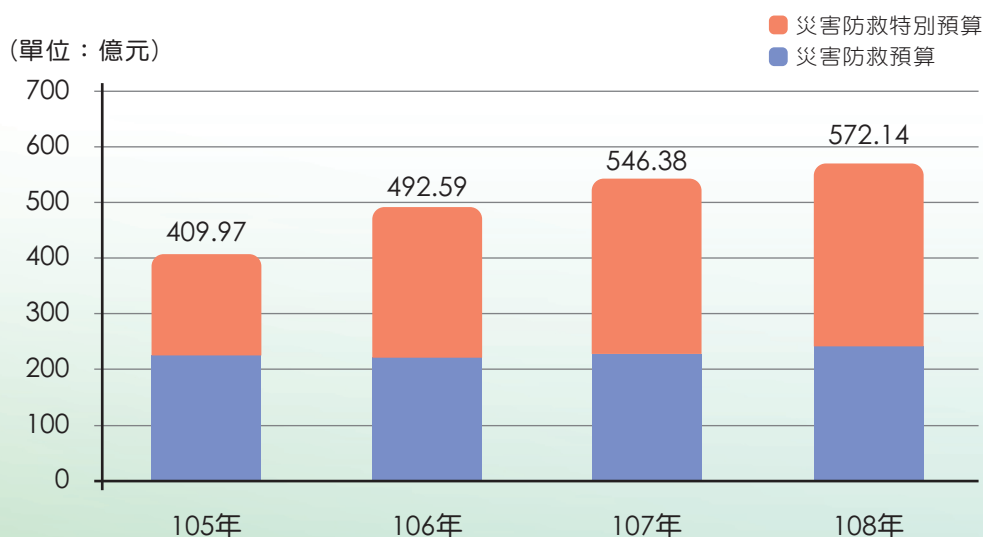


圖2-1 105至108年災害防救整體預算統計圖

資料來源：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整理

中央政府災害防救預算的編列情形，為政府對於災害防救資源投入的具體呈現，但因災害發生的情形每年或有差異，也影響政府對災害防救預算的編列。105至108年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總計約介於1兆9,669億元至1兆9,980億元，行政院各部會編列之災害防救預算，以災害防救相關業務單位之「業務細項」計列約介於219億至241億元，近4年平均約占中央政府歲出預算1.15%，詳表2-2，其中108年中央政府歲出預算總計約1兆9,980億元，行政院各部會編列之災害防救預算，以災害防救相關業務單位之「業務細項」計列約241億元，占中央政府總預算1.21%。

表2-2 105至108年中央政府災害防救預算總表

單位：億元

機關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經濟部	126.02	111.67	122.53	116.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42.01	49.39	46.83	61.40
內政部	22.15	19.94	24.50	26.27
交通部	14.92	16.51	12.14	14.26
科技部	9.18	9.39	8.32	8.45
衛生福利部	5.51	5.24	5.18	6.06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2.57	4.45	5.17	5.51
外交部	-	-	1.31	1.24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1.22	1.36	1.32	1.24
教育部	0.62	0.62	0.53	0.90
國防部	-	-	0.40	0.3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	0.05	0.02	0.02
中央部會災防預算總計	224.20	218.62	228.24	241.66
中央政府總預算	19,758.66	19,739.96	19,668.62	19,979.78
災防預算比例(%)	1.13	1.11	1.16	1.21

資料來源：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整理

以近4年中央政府各部會災害防救預算來看，整體而言，經濟部所編列之災害防救預算最多，其次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以下簡稱農委會），再者為內政部、交通部，其餘詳表2-2，其中108年中央部會災害防救預算詳圖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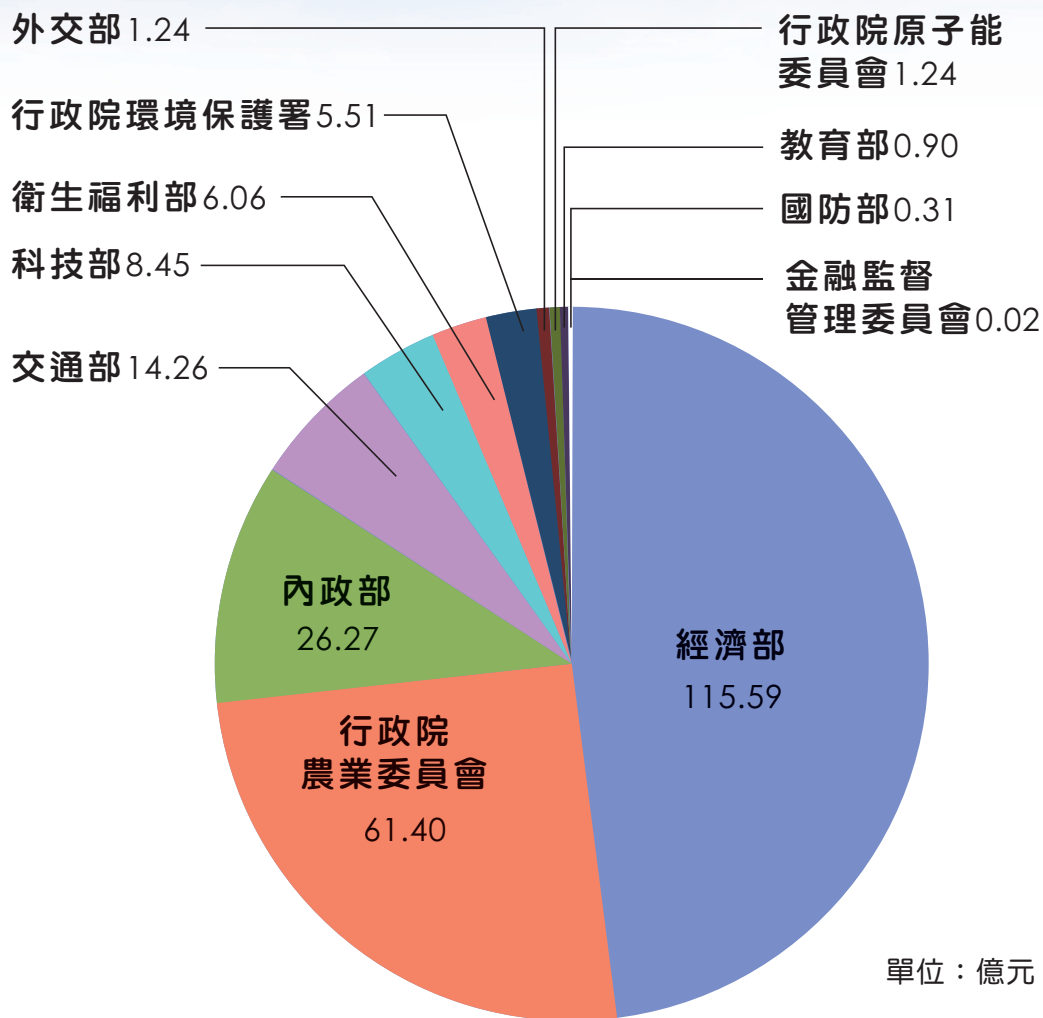


圖2-2 108年中央部會災害防救預算

資料來源：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整理

表2-3「中央政府災害防救相關預算總表」之「機關」係指災害防救法第3條第1項明定災害之中央災害防救業務主管機關及相關機關，包括有內政部、經濟部、交通部、衛福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以下簡稱環保署）、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以下簡稱原能會）、農委會等，並納入外交部、國防部、教育部、科技部之災害防救預算，以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貸款展延利息補貼預算。

以近2年各類災害之災害防救預算來看，整體而言以水旱災所編列之災害防救預算最多，其次為土石流災害，再者為風災、震災、火災、爆炸災害，其餘詳表2-3。

108年災害防救預算較107年增加約13.4億元，預算主要增加項目為動植物疫災（約6億元）、農業天然災害救助（約4.6億元）及土石流災害（約3.8億元），主要減少項目為水災、旱災（約5.54億元）及輸電線路災害（約1.8億元），其他預算詳細增減分析詳如後述。

表2-3 中央政府災害防救相關預算總表

單位：千元

機關	主管災害	107年	比例%	108年	比例%
內政部	風災、震災、火災、爆炸災害	2,450,155	10.73	2,627,212	10.87
經濟部	水災、旱災	10,931,960	47.90	10,378,072	42.94
	中央地質調查所災防預算	141,705	0.62	147,467	0.61
	礦災	2,581	0.01	2,830	0.01
	公用氣體與油料管線災害	711,207	3.12	785,137	3.25
	輸電線路災害	441,634	1.93	264,906	1.10
	工業管線災害	23,683	0.10	22,087	0.09
交通部	觀光旅宿災防預算	30,000	0.13	30,000	0.12
	中央氣象局災防預算	496,411	2.17	691,206	2.86
	陸上交通災害	601,177	2.63	601,177	2.49
	空難	8,865	0.04	8,993	0.04
	海難	77,164	0.34	94,840	0.39
衛生福利部	生物病原災害	517,944	2.27	605,795	2.5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毒性化學物質災害	396,189	1.74	417,559	1.73
	懸浮微粒物質災害	120,400	0.53	133,100	0.55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輻射災害	132,071	0.58	123,847	0.5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土石流災害	3,259,133	14.28	3,635,452	15.04
	森林火災	47,327	0.21	54,834	0.23
	動植物疫災	290,354	1.27	898,637	3.72
	農業天然災害救助	1,085,778	4.76	1,550,730	6.42
國防部	後勤作業成本	27,320	0.12	18,196*	0.08
	民安演習委辦費	12,500	0.05	12,500	0.05
外交部	國際人道救援及災後援助預算	131,435	0.58	124,099	0.51
教育部	防災教育預算	53,000	0.23	90,409	0.37
科技部	災害防救科技預算	831,931	3.64	845,137	3.5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貸款展延利息補貼預算	2,422	0.01	2,128	0.01
總計		22,824,346	100	24,166,350	100

*資料統計區間：108.1.1-108.10.31

資料來源：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整理

一、風災、震災、火災及爆炸災害防救預算

有關108年內政部災害防救預算，災害管理部分較上年度增加6,248萬8,000元，主要係增列災害防救深耕第3期計畫等經費1,536萬8,000元及新增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作業空間暨環境設備調整更新建置計畫經費4,712萬元。

火災預防及危險物品管理較上年度減少228萬1,000元，主要係減列辦理督導、考核所需國內旅費等經費。人命救助之災害搶救、緊急救護及救災救護指揮中心較上年度減少916萬8,000元，主要係減列提升119勤務指揮派遣系統功能計畫經費1,047萬6,000元，減列辦理災害搶救及救護教官班訓練等經費408萬7,000元，增列義消組織充實人力與裝備器材計畫經費391萬6,000元，增列精進消防救災裝備器材計畫經費147萬9,000元。人命救助之特種搜救隊較上年度增加2,238萬9,000元，主要係減列急流救生訓練及車輛養護等經費243萬5,000元，新增提升我國人道救援能力計畫經費2,482萬4,000元。

空中勤務業務較上年度增加1億371萬9,000元，主要係減列「黑鷹直升機種子人員訓練暨初次航材籌補中程計畫」經費4,907萬3,000元、航空類用油等經費622萬9,000元及勤務指揮工作經費249萬元，增列勤務棚廠廳舍興建整修工程經費1億2,325萬元、充實直升機周邊設備等經費2,900萬元、空勤機組人員團體保險等經費536萬9,000元及「飛機維護5年中程計畫」389萬2,000元（詳表2-4）。

表2-4 風災、地震、火災、爆炸災害防救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災害管理	風災地震災害管理等	減災	115,784	178,272
火災預防	火災災害預防等	減災	77,514	75,233
危險物品管理	爆炸災害預防等	減災		
人命救助	災害搶救	整備	300,888	291,720
	緊急救護			
	救災救護指揮中心			
	特種搜救隊	整備	16,001	38,390
空中勤務業務	航務、機務及飛安	減災	1,820,248	1,774,207
	勤務指揮工作	減災	15,585	13,095
	勤務棚廠廳舍興建整修工程	減災	100,000	223,250
	充實直升機周邊設備	整備	3,500	32,500
營建業務	災害防救相關業務	整備	635	545
總計			2,450,155	2,627,212

資料來源：內政部

二、水災、旱災、公用氣體與油料管線、輸電線路、礦災及工業管線等災害防救預算

經濟部主管水災、旱災、公用氣體與油料管線、輸電線路及礦災等相關業務，107及108年經濟部共計編列123億元及116億元（詳表2-2）。水利署負責水災及旱災之防救災業務，主要辦理水資源科技發展、水資源企劃及保育、水資源開發及維護、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等，107年及108年經費編列分別為約109億元及104億元（詳表2-5）。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災害防救預算，編列於地質調查研究及地質科技發展，107年及108年經費編列分別為約1.4億元及1.5億元（詳表2-6）。公用氣體與油料管線災害防救業務預

算，107年及108年經費編列分別約為7.1億元及7.9億元（詳表2-7）。輸電線路災害防救業務預算，107及108年編列分別約為4.4億元及2.6億元（詳表2-8）。礦災災害防救業務預算，107年及108年編列分別約為258萬元及283萬元（詳表2-9）。工業管線災害防救預算，107年及108年編列分別約為2,368萬元及2,209萬元（詳表2-10）。

表2-5 水災、旱災災害防救業務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水資源科技發展	辦理強化水旱災防救科技研發與落實運作：(水災、旱災)精進水旱災災害風險評估、建立水災防救工作效率評估指標及新類型災害探討及因應對策研擬	減災	29,500	(計畫執行至107年)
	韌性防災與氣候變遷水環境風險評估研究計畫：氣候變遷水旱災風險評估、提升都市防災韌性、強化水災災害預警通報、建構災害管理平台、災損評估保險規劃	減災	(計畫108年開始執行)	57,534
水資源企劃及保育	防救災計畫(水災、旱災)	整備	5,687	12,028
水資源開發及維護	水資源工程(旱災)	減災	200,717	158,200
河川海岸及排水環境營造	河川海岸環境營造計畫(水災-重要河川、海岸環境營造、水災災害防救策進計畫)	減災	8,866,585	8,332,310
	區域排水環境營造計畫(水災)	減災	1,829,471	1,818,000
總計			10,931,960	10,378,072

資料來源：經濟部

表2-6 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災害防救業務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地質調查研究	地質敏感區劃定審議及查核	減災	14,770	14,417
	土壤液化潛勢調查與公開	減災	20,683	25,330
地質科技發展	重要活動斷層構造特性調查研究	減災	20,300	-
	斷層活動性觀測研究-第4階段	減災	21,337	42,016
	山崩潛勢評估與觀測技術防災應用	減災	18,695	18,753
	臺灣北部火山活動觀測研究精進計畫	減災	17,455	17,517
	結合大規模崩落地質防災資訊服務計畫	減災	28,465	29,434
總計			141,705	147,467

資料來源：經濟部

表2-7 公用氣體與油料管線災害防救業務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災害損失	一般天然災害或意外事故等所發生之損失費用	復原	160,000	121,250
消防設備	滅火設備、警報設備、避難設備等整備或重置	整備	259,059	323,867
緊急應變	緊急應變裝備及防護具等整備或重置(含緊急演習費用)	應變	11,471	6,693
天災防護	地震颱風等天災防護等整備或重置	整備	4,841	8,843
設備安全	強化設備購置或維修	整備	17,055	63,938
管線作業安全	長途管線等整備或重置	整備	190,781	182,546
政府儲油、石油開發及技術研究計畫	油氣管線圖資管理系統維護及查核	應變	20,000	25,000
	天然氣事業輸儲設備查核與檢測	減災	23,000	28,000
	石油輸儲設施查核及檢測	減災	25,000	25,000
總計			711,207	785,137

資料來源：經濟部

表2-8 輸電線路災害防救業務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災害損失	風災水災火災等災害之資產報廢損失等	應變	231,464	118,042
發電設備	發電設備重置或重建	復原	30,601	23,062
輸電設備	輸電設備重置或重建	復原	82,196	59,765
配電設備	配電設備重置或重建	復原	92,485	60,370
其他機械設備	其他機械設備重置或重建	復原	2,796	695
交通及運輸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重置或重建	復原	318	1,012
什項設備	設備費用	復原	130	416
緊急演習費用	物資經濟動員準備檢查暨防災演習	整備	1,644	1,544
	水庫戰備檢查			
總計			441,634	264,906

資料來源：經濟部

表2-9 礦災災害防救業務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礦務行政與管理	礦場安全管理及礦災災害防救業務	減災	342	422
礦場保安管理與礦害預防	礦場安全、礦害預防、專案監督檢查及礦場安全技術輔導	減災	1,766	1,935
	礦場安全教育訓練	整備	473	473
總計			2,581	2,830

資料來源：經濟部

表2-10 工業管線災害防救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工業技術升級輔導	提供全國工業管線災防(智能安全)諮詢服務	應變	12,983	12,700
	工業管線災害整備執勤	應變	6,200	5,270
	推動(輔導)管束聯防運作(含偕同地方查核)	整備	2,605	3,400
	其他災防業務事項	減災	1,895	717
總計			23,683	22,087

資料來源：經濟部

三、空難、海難及陸上交通事故等災害防救預算

交通部主管空難、海難及陸上交通事故之災害管理業務，107年及108年各編列約12億元及14億元。陸上交通部分編列災害防救預算，107年及108年皆約為6億元（詳表2-11）。海難災害防救業務107年及108年分別編列約7,700萬元及9,400萬元（詳表2-12），空難災害防救預算107年及108年分別編列約890萬元及900萬元（詳表2-13）。另氣象局亦編列有災害防救相關經費，107年及108年分別編列約5億元及6.9億元（詳表2-14）。又為使遭受災害之旅宿業者能順利取得資本性融資之貸款，辦理受災後重建並恢復正常營運，交通部觀光局（以下簡稱觀光局）與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合作，設立相對信用保證基金，107年及108年皆編列3,000萬元（詳表2-15）。

表2-11 陸上交通災害防救業務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公路搶修與復建	搶修經費	復原	601,177	601,177
總計			601,177	601,177

資料來源：交通部

表2-12 海難災害防救業務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航政港政業務管理及執行	海難搜救演訓	整備	800	4,700
	國際衛星輔助搜救系統更新計畫	整備	640	640
	臺加海事技術合作備忘錄工作計畫	減災	6,300	10,000
航政業務規劃及督導	海難災害防救講習及觀摩	整備	500	500
	辦理海岸電台全球海上遇險及安全系統(GMDSS)相關業務	整備	68,924	79,000
總計			77,164	94,840

資料來源：交通部

表2-13 空難災害防救業務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民航事業作業基金	空難災害防救演習	減災		
	1. 民用航空局臺北國際航空站		1,080	1,080
	2. 民用航空局高雄國際航空站		1,200	1,200
	3. 民用航空局臺南航空站		500	500
	4. 民用航空局花蓮航空站		400	400
	5. 民用航空局馬公航空站		675	665
	6. 民用航空局臺東航空站		350	610
	7. 民用航空局嘉義航空站		650	518
	8. 民用航空局金門航空站		580	580
	9. 民用航空局臺中航空站		800	800
	10. 民用航空局蘭嶼航空站		50	50
	11. 民用航空局綠島航空站		50	50
	12. 民用航空局七美航空站		50	60
	13. 民用航空局望安航空站		50	50
	14. 民用航空局恆春航空站		120	120
	15. 民用航空局南竿航空站		155	155
16. 民用航空局北竿航空站	155	155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營業基金	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00
總計			8,865	8,993

資料來源：交通部

表2-14 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災害防救業務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加強氣象監測及災害性天氣預報作業	提升氣象衛星觀測技術與應用	減災	5,047	5,997
	執行颱風與西南氣流飛機投落送觀測	減災	12,508	1,154
	加強災害性天氣預報技術	減災	40,768	41,340
	建置區域降雨雷達	減災	0	0
	建置閃電與落雷偵測系統	減災	4,800	3,600
	發展小區域災害性天氣預報技術	應變	34,799	34,869
強化臺灣海象暨氣象防災環境監測計畫	建置七股雙偏極化氣象雷達站	減災	0	5,000
	強化雲嘉、臺東、恆春半島自動雨量站	減災	48,347	43,728
	強化臺灣資料浮標觀測網暨海嘯預警浮標建置	減災	139,083	161,340
	建置岸基波流雷達觀測網	減災	63,295	46,872
	建置海域環境災防系統	減災	60,272	60,272
	建置遙測災防系統	減災	48,955	49,000
因應氣候變遷加強氣候監測與預報能力	強化氣候變遷監測作業	減災	13,486	23,577
	持續改善氣候預報模式	減災	15,500	13,300
	加強國內外合作提升氣候監測與預報能力	減災	1,151	1,457
強化地震測報能力並提升地震防災預警功能	加強東部外海海底電纜地震海嘯之觀測	減災	8,400	8,400
精進氣象雷達與災防預警計畫	墾丁及花蓮氣象雷達更新	減災	0	55,850
	金門及馬祖氣象雷達建置前置作業	減災	0	0
	2部移動式車載氣象雷達建置	減災	0	0
	五分山氣象雷達系統強化	減災	0	7,000
	雷達資料處理分析技術強化	減災	0	23,000
	雷達整合與偏極化觀測之資料應用技術與系統發展	減災	0	26,500
	發展雷達資料大數據技術暨預警決策輔助系統	減災	0	51,170
	雷達資料中心強化	減災	0	8,200
	穩定區域防災降雨雷達資料服務環境及科普推廣應用	減災	0	19,580
總計			496,411	691,206

資料來源：交通部

表2-15 受災旅宿業資本性融資信用保證業務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觀光發展基金	提供受災旅宿業資本性融資相對信用保證	復原	30,000	30,000
總計			30,000	30,000

資料來源：交通部

四、生物病原災害防救預算

衛福部主管傳染病防治與防疫業務，在預算資源的配置上，107年及108年預算以檢疫防疫業務和緊急應變整備業務為主，分別編列約5.18億元及6.06億元（詳表2-16）。

表2-16 生物病原災害防救業務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防疫綜合業務	建立國際防疫事務機制(國外教育訓練、國際研討會、國際組織會費、國際合作訓練、參加WHO及APEC等國際組織衛生會議等)	整備	6,593	6,103
	提升國民整體防疫知能	減災	24,038	20,432
檢疫防疫業務	登革熱及其他病媒防治	整備	35,201	34,486
	腸病毒及腸道傳染病防治	整備	7,726	7,725
	人畜共通傳染病及因應氣候變遷相關傳染病防治	整備	2,733	2,613
	分區傳染病防治及邊境檢疫	整備	95,254	88,609
緊急應變整備業務	流感大流行、新興傳染病及生恐應變等應變整備	整備	297,765	398,786
疾病監測及調查業務	生物安全及感染管制等政策規劃	整備	4,523	4,972
	提升國家衛生指揮中心效能、建立國際合作平台、推動IHR National Focal Point運作機制	應變	3,569	3,546
傳染病研究檢驗及血清疫苗研製業務	傳染病病原體檢驗、試劑開發改良、發展新興病原檢測技術、辦理實驗室品管及生物安全等	整備	40,542	38,523
總計			517,944	605,795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

五、毒性化學物質及懸浮微粒物質災害防救預算

環保署主管毒性化學物質災害及懸浮微粒物質災害業務，107年及108年預算計約5.17億元及5.51億元（詳表2-17），其中毒災防救體系預算多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增減原因係危害諮詢與監控項目，108年較107年減列5,355萬元，減列原因為跨年度（103-108）計畫經費，該計畫之各年度經費編列配合每年度業務及軟硬體設施等需求評估進行調整。此外，事故技術開發與訓練項目因108年度加入「訓練中心充實建置中程計畫」，故108年度編列預算較107年度為多。

另，懸浮微粒物質災害防救著重於各類污染源管制，以主動防減災措施，降低大氣中懸浮微粒物質的濃度，與其他災害需要大量救災人力與物資動員之緊急應變作業不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主要針對懸浮微粒物質污染物綜合管制策略進行規劃研擬、空氣品質模式模擬制度建立及發展模式運用、河川揚塵協調控管規劃、懸浮微粒物質監測及空氣污染事件預防及緊急應變為施政重點，107年及108年預算分別約1.2億元及1.3億元。

表2-17 毒性化學物質及懸浮微粒物質災害業務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毒災防救體系	災害預防整備	整備	20,885	20,834
	危害諮詢與監控	應變	222,584	169,026
	事故技術開發與訓練	減災	152,720	227,699
懸浮微粒物質災害	辦理懸浮微粒物質污染物綜合管制策略	減災	10,000	10,000
	辦理空氣品質模式模擬制度建立及發展模式運用	減災	10,000	15,000
	河川揚塵協調控管及規劃	減災	7,400	8,500
	辦理懸浮微粒物質監測、加強空氣污染事件預防及緊急應變	應變	93,000	99,600
總計			516,589	550,659

資料來源：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六、輻射災害防救預算

原能會主管輻射安全與緊急事故應變業務，經費來源包含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及單位預算科目項下核子保安與應變工作計畫。107年及108年輻災防救總預算分別為1.32億元及1.24億元（詳表2-18），其中108年較107年預算略減，主要係因地方核子事故災害應變基礎設施及國防部核子事故大型支援設備（如：核子事故應變裝備載臺等）均已陸續購置完成，爰108年減少購置大型設備支出，相關經費回歸平時整備維護作業。

表2-18 輻射災害防救業務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整備	47,511	52,646
	核子事故輻射監測工作計畫	整備	4,634	6,930
	核子事故支援工作計畫	整備	16,916	8,848
	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工作計畫	整備	41,723	33,403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整備	5,422	4,853
核子保安與應變	核子保安與緊急應變業務之督導管制	減災	1,362	1,558
	輻射災害防救與應變技術之研究發展	減災	14,503	15,609
總計			132,071	123,847

註：107年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之核子事故中央災害應變工作計畫、核子事故支援工作計畫預算數值，依107年立法院核定之預算更正。

資料來源：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七、土石流、森林火災、寒害及動植物疫災等災害防救預算

農委會主管土石流災害、森林火災、寒害與動植物疫災等災害，其中水土保持局（以下簡稱水保局）主管土石流災害防救相關業務，107及108年分別編列約32.59億元及36.35億元（詳表2-19）。

表2-19 土石流災害防救與治山防災業務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水土保持發展	整體性治山防災			
	治山防災	減災	2,100,522	2,479,414
	綜合企劃及宣導	整備	126,303	154,517
	土石流防災與監測	應變	187,331	215,555
	山坡地監督管理與調查	減災	155,929	169,700
	氣候變遷下大規模崩塌防減災			
	氣候變遷下大規模崩塌防減災	減災	670,796	598,014
水土保持試驗研究	環境資源資料庫整合	整備	18,252	18,252
總計			3,259,133	3,635,452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林務局掌管森林火災相關防救業務，有關林地管理與森林保護107年及108年分別編列約4,732萬元及5,483萬元（詳表2-20）。108年度森林火災防救預算配置仍以常備性執行森林巡護防火工作為主軸，輔以各項森林滅火技能訓練、設備維護、人員講習及專業救火器材維護更新等。另本年度仍持續進行無線電通訊系統汰換及更新，將舊有類比式無線電系統逐一汰換為數位式無線電系統，以確保巡護員進行森林巡護及滅火救災時，在山區中相互通訊無礙。

表2-20 森林火災災害防救業務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林地管理與森林保護	救災相關教育訓練	整備	368	586
	救災網路數據通訊及一般通信	整備	526	358
	林火指揮系統設備維護等資訊維護	整備	858	798
	救災車輛臨時租賃等業務租金	應變	121	135
	訓練及救火勤務保險	整備	800	800
	火災防救講習、訓練、法律常識教學	整備	442	578
	救火裝備相關物品購置	整備	3,750	5,697
	防火巡邏、燃料移除等一般事務	滅災	21,903	25,093
	防火倉庫等房舍建屋維護	整備	360	810
	救火機械維護	整備	1,314	965
	救火人員旅費	應變	4,543	4,274
	短程車資	應變	20	20
	救火設備購置	整備	12,322	14,720
總計			47,327	54,834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以下簡稱防檢局）負責執行動植物疫災防救相關經費，107年及108年分別編列2.9億元及8.99億元，其中有關執行非洲豬瘟之防疫預算較107年增加4.76億元（詳表2-21）。

表2-21 動植物疫災災害防救業務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動物疫災防救	執行口蹄疫、牛海綿狀腦病、狂犬病等重要動物傳染病監測及加強牧場訪視及教育宣導等費用，在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重要境外動物疫病之預警及管制)編列經費因應	整備	103,463	120,463
	執行禽流感防控、研究、監測、牧場訪視及教育宣導等費用，於科技計畫及農業發展基金編列經費因應	整備	137,300	189,259
	執行非洲豬瘟邊境管制、強化檢驗量能、整備國內防疫、教育宣導等費用	減災	18,644	494,287
植物疫災防救	執行21種高風險植物有害生物偵察調查及緊急防治	整備	12,480	12,650
	執行重大植物有害生物監測調查，定期監測有害生物發生密度，提供預警和及早防治功能	整備	5,525	18,567
	執行入侵火蟻防治、監測、鑑定通報與諮詢服務業務，在防檢局公務預算編列經費	應變	12,942	34,311
	執行荔枝椿象防治、監測與教育宣導等業務，在防檢局公務預算編列經費	整備	0	29,100
總計			290,354	898,637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農糧署主管寒害災害防救相關業務，農委會相關機關（單位）辦理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包括颱風、豪雨、霪雨、寒害等天然災害）。臺灣每年夏秋颱風、豪雨頻繁，冬季常有低溫為害，致農業經營承受較高風險，為減輕農業經營風險，輔導受天然災害之農民儘速復耕、復建，早日恢復生產，永續經營，穩定產銷之目的，農業發展條例明訂農業生產因天然災害受損，政府得辦理現金救助、補助或低利貸款，所需經費由天然災害救助基金支應。107年預算編列約10.86億元，108年預算編列約15.51億元（詳表2-22），較107年增加約4.65億元，係因應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費用增加。

表2-22 農業天然災害救助業務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辦理農業天然災害救助（包括颱風、豪雨、霪雨、寒害等天然災害）	農業災害業務研討與宣導教育	整備	950	950
	農業災情查報與勘查確認	應變	4,850	5,400
	公告災區辦理救助	復原	802,131	1,284,679
	受理申請、勘查、核定、抽查	復原	13,491	12,991
	低利貸款差額補貼	復原	264,356	246,710
總計			1,085,778	1,550,730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八、國防支援災害防救預算

協助災害防救係國軍重要任務之一，國防部支援各類災害救災、災後復原、辦理民安演習等，107年及108年相關預算約為3,982萬元及3,070萬元（詳如表2-23）。

表2-23 國防部支援災害防救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災害防救	後勤作業成本	復原	27,320	18,196 ^註
民安演習	委辦費	整備	12,500	12,500
總計			39,820	30,696

*註：資料統計區間：108.1.1-108.10.31

資料來源：國防部

九、外交相關災害防救預算

為善盡國際人道救援責任，外交部每年提供之援外災防事項眾多，為我國災防重要工作，107年及108年相關預算約為1.31億元及1.24億元（詳如表2-24）。

表2-24 外交部相關災害防救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業務費	一般事務費及國外旅費	整備	530	530
獎補助費	對外之捐助及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復原	130,905	123,569
總計			131,435	124,099

資料來源：外交部

十、防災教育預算

教育部在防災教育業務上以執行學校防減災及氣候變遷調適教育精進計畫為主，107年及108年防災教育預算分別編列5,300萬元及9,041萬元（詳表2-25）。

表2-25 教育部防災教育業務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學校防減災及氣候變遷調適教育精進計畫	防災教育服務團及相關計畫	整備	11,880	15,784
	補助地方政府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防災教育專案計畫	整備	41,120	74,625
總計			53,000	90,409

資料來源：教育部

十一、防災科技研究預算

科技部主管防災科技之研究，其經費編列有災防科技基礎研究、災防科技應用發展研究及災防科技前瞻研究等，107年及108年預算數約8.32億元、8.45億元（詳表2-26）。

表2-26 科技部防災科技研究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災防科學與技術研究	災防科技基礎研究	減災	309,205	354,600
	災防科技應用發展研究-研發	減災	128,868	198,330
	災防科技應用發展研究-應變	應變	15,000	16,000
	災防科技前瞻研究	減災	378,858	276,207
總計			831,931	845,137

資料來源：科技部

十二、貸款展延利息補貼預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依災害防救法第44條之2編列金融機構對災區受災居民貸款展期措施之利息補貼預算，107年及108年分別編列約242萬元及213萬元（詳表2-27）。

表2-27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貸款展延利息補貼預算表

單位：千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管理用途	107年	108年
推動保護金融消費者權益計畫	辦理災害防救法第44條之2所定金融機構對災區受災戶居民貸款展延措施之利息補貼，及委託經理銀行辦理相關作業所需代辦經費	復原	2,422	2,128
總計			2,422	2,128

資料來源：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二節 中央政府災害防救預算之災害用途別分析

綜觀108年中央政府災害防救各項預算之管理用途，以屬於「減災」用途者為最多，計約184.03億元，占108年中央政府災害防救整體預算76.16%；屬於「復原」用途者次之，計約25.86億元，占108年中央政府災害防救整體預算10.7%；至於屬「整備」及「應變」用途者，分別約24.26億元及7.5億元，占108年中央政府災害防救整體預算10.04%及3.1%，如表2-28及圖2-3所示。

表2-28 108年中央政府災害防救相關預算各項管理用途別比例一覽表

單位：億元

災害管理用途別	減災	整備	應變	復原	總計
108年中央政府災害防救相關預算	184.03	24.26	7.50	25.86	241.66
所占比例(%)	76.16	10.04	3.10	10.70	100.00

資料來源：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彙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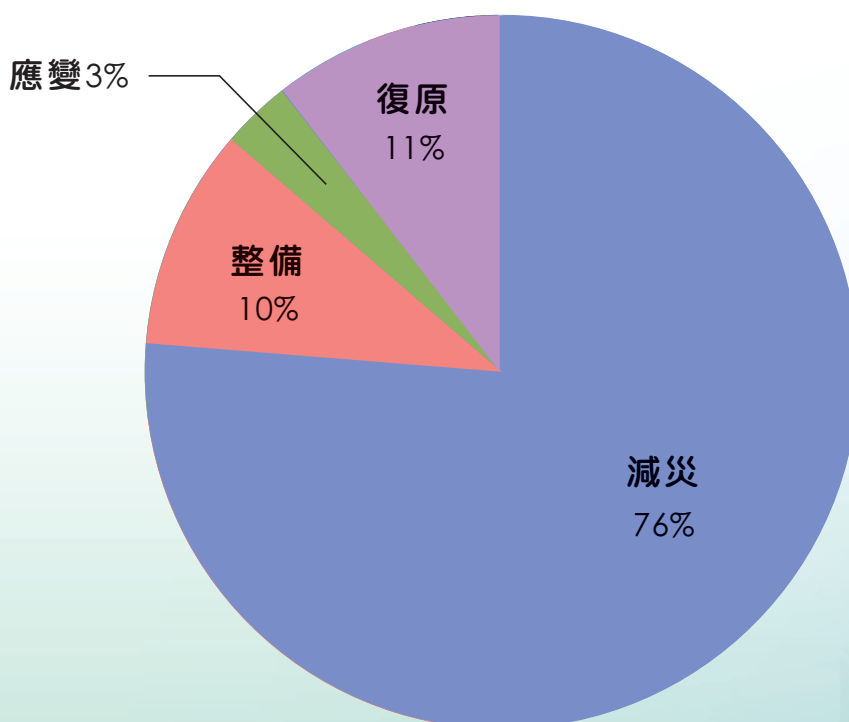


圖2-3 108年中央政府災害防救相關預算之災害管理用途別分析

資料來源：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彙整

第三節 特別預算

災害防救業務特別預算部分，除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含雲嘉南及宜蘭低窪地區建置防災降雨雷達）、強化防救災行動通訊基礎建置計畫及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外，106年起，內政部、經濟部、農委會、交通部等部會依「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編列災害防救相關特別預算，總計107年及108年分別編列約318億元及330億元（詳如表2-29）。

表2-29 災害防救特別預算表

單位：億元

科目別	業務細項	機關	107年	108年
特別預算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	內政部	20.00	15.00
		經濟部	100.00*	51.00*
		農委會	26.94*	21.84
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預算	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	經濟部	22.56	14.55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	內政部	14.31	18.87
	花蓮市中山地下道震災修附工程	內政部	0.03	0.0013
	花蓮市尚志路道路品質提升計畫	內政部	0.20	0
	花蓮市中山路人行道(林森路至重慶路)震災修復工程	內政部	0	0.13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下水道及都市區其他排水	內政部	22.00	25.00
	城鎮之心工程計畫	內政部	24.00	30.00
	石門水庫阿姆坪防淤隧道工程計畫	經濟部	2.36	8.80
	烏溪烏嘴潭人工湖工程計畫	經濟部	8.8	14.10
	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三期(第1次修正)	經濟部	17.00	17.00
	防災及備援水井建置計畫	經濟部	3.50	10.00
	伏流水開發工程計畫	經濟部	0.94	1.00
	推廣水資源智慧管理系統及節水技術計畫	經濟部	2.70	4.90
	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	經濟部	1.75	1.60
	湖山水庫第二原水管工程計畫	經濟部	1.50	3.00
	深層海水取水工程計畫	經濟部	0.65	1.30

科目別	業務細項	機關	107年	108年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白河水庫後續更新改善工程計畫第一階段	經濟部	-	1.50
	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	經濟部	-	1.35
	曾文南化聯通管工程計畫	經濟部	-	0.39
	桃園-新竹備援管線工程計畫	經濟部	-	5.48
	臺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	經濟部	-	0.25
	翡翠原水管工程計畫	經濟部	-	0.88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	經濟部	20.00	50.00
	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	農委會	16.85	17.90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農田排水、埤塘、圳路改善	農委會	7.86	8.00
	建構民生公共物聯網計畫-海陸地震聯合觀測網計畫	交通部	2.58	5.20
	強化防救災行動通訊基礎建置計畫	通傳會	1.61	1.44
總計			318.14	330.48

*註：含雲嘉南及宜蘭低窪地區建置防災降雨雷達7,771萬5,000元（107年經濟部）、7,270萬元（107年農委會）、1億122萬元（108年經濟部）。

**註：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所轄重要防救災建築物耐震能力提升工作（初評、詳評、補強、重建），由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統籌編列預算，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負責項目：

- (1) 內政部民政司：直轄市、縣(市)政府行政大樓、鄉(鎮、市、區)公所行政中心、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建築物。
- (2) 內政部消防署：地方消防機關廳舍。
- (3) 內政部警政署：地方警政機關廳舍。
- (4) 經濟部：地方公有零售市場建築物。
- (5) 衛生福利部：地方衛生機關廳舍、公立衛福機構、老人文康中心、社區活動中心建築物。

資料來源：內政部、經濟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交通部、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彙整

第四節 中央災害準備金編列及執行情形

依據災害防救法第43條規定：「實施本法災害防救之經費，由各級政府按本法所定應辦事項，依法編列預算。」爰為寬裕救災經費並發揮及時支援緊急重大災害所需，中央自91年度起編列災害準備金，按救災實際需要予以動支。

103年度至108年度災害準備金均編列20億元，實際決算審定數為4億元至20億元不等，動支項目包含交通部辦理省道、氣象設施與鐵路設施災害復建作業，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辦理農業災害緊急救助經費，詳如表2-30。

表2-30 近年中央政府災害準備金編列及執行情形表

單位：千元

年度別	預算數	決算審定數	動支項目
103	2,000,000	400,000	交通部公路總局辦理省道災害修復工程。
104	2,000,000	1,997,041	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辦理氣象相關設施災損復原、公路總局辦理省道災害修復工程、臺灣鐵路管理局辦理鐵路相關設施復原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辦理農業災害緊急救助。
105	2,000,000	2,000,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辦理農業災害緊急救助。
106	2,000,000	677,000	交通部公路總局辦理省道災害修復工程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辦理農業災害緊急救助。
107	2,000,000	2,000,000	交通部公路總局辦理省道災害修復工程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辦理農業災害緊急救助。
108	2,000,00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第五節 地方政府災害防救相關經費分析

一、地方政府近年災害準備金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

依中央對各級地方政府重大天然災害救災經費處理辦法訂定之「中央對各級地方政府支用災害準備金審查原則」中，規範各級地方政府動支災害準備金之支用範圍包含：

- (一) 依災害防救法第四十八條所定各項災害救助種類及標準規定，應由政府按一定標準核發之各項天然災害救助金。
- (二) 災區各項緊急搶救所需相關費用。
- (三) 搭建安置災民臨時收容所或其他安置場所相關費用。
- (四) 購置災民緊急救濟必需物資等費用。
- (五) 購置或租賃緊急救災工作必需物品、器材或設備等費用。
- (六) 災區環境清理或消毒等相關費用。
- (七) 災區復建經費。當年度發生災害時，各地方政府動支災害準備金以支應前述第一項至第六項所列項目為優先，支應後如有賸餘者，其尚可支用數應用於審議核定之復建經費。

近5年（104至108年）各地方政府災害準備金每年預算合計約編列97億元至114億元，其中108年編列107億元，以新北市17億元為最多，其次為高雄市13.4億元；至執行情形視各年度災害發生次數及規模而有所不同，107年度決算審定數65億元，以高雄市動支12.9億元為最多，其次為臺南市動支12.8億元（詳表2-31）。

二、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撥付各地方政府天然災害經費情形

中央統籌分配稅款為我國中央政府將全國稅收的部分，統籌分配給地方政府，以平衡地區發展的財政補助制度。統籌分配稅款係依據財政收支劃分法第8條、第12條及第16條之1等條款，將統籌分配稅分為「普通統籌分配稅款」與「特別統籌分配稅款」兩種，其中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應供為支應受分配地方政府緊急及其他重大事項所需經費，經主管機關報請行政院核定後，通知受分配地方政府納入預算。

95年至107年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撥付各地方政府天然災害經費，每年撥付數為28億至58億元，其中以98年撥付最多，詳圖2-4。另有關95至107年度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實際撥付明細，詳表2-32。

表2-31 各地方政府近年災害準備金編列及執行情形表

單位：千元

政府別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預算數	決算 審定數	預算數	決算 審定數	預算數	決算 審定數	預算數	決算 審定數	預算數
總計	9,712,426	6,927,866	10,035,286	6,698,229	10,892,028	6,605,657	11,402,652	6,500,287	10,719,676
新北市	1,703,500	1,662,349	1,703,500	1,165,393	1,703,500	1,172,336	1,703,500	902,734	1,703,500
臺北市	700,000	509,558	700,000	144,014	700,000	156,916	700,000	110,308	700,000
桃園市	926,600	545,005	957,000	516,973	1,038,120	313,561	1,119,490	338,977	1,156,964
臺中市	1,142,584	391,763	1,283,068	527,355	1,288,605	454,567	1,308,448	262,933	1,253,140
臺南市	810,000	442,944	810,000	728,872	1,147,279	910,255	1,359,112	1,280,995	863,000
高雄市	1,240,900	1,094,853	1,216,400	1,185,398	1,294,480	845,488	1,297,630	1,288,614	1,340,300
宜蘭縣	196,448	192,856	204,448	200,333	198,572	198,473	207,984	61,887	236,823
新竹縣	257,000	209,740	307,000	253,520	235,000	168,089	230,017	47,993	260,000
苗栗縣	239,757	234,411	190,209	184,171	189,000	176,153	189,300	133,339	189,500
彰化縣	390,000	164,693	415,000	81,058	420,000	110,927	442,000	98,240	501,000
南投縣	205,500	205,399	215,500	205,160	218,700	218,579	239,180	216,674	237,440
雲林縣	267,691	185,000	424,185	324,420	445,599	312,018	749,664	678,471	349,622
嘉義縣	228,000	227,962	230,000	229,998	230,000	230,000	245,000	245,000	244,000
屏東縣	305,431	276,257	309,702	309,702	329,918	328,241	355,000	348,403	403,658
臺東縣	144,000	144,000	155,500	155,500	162,626	162,626	191,000	191,000	165,000
花蓮縣	217,842	195,949	180,000	179,186	468,296	446,494	285,427	201,829	285,427
澎湖縣	92,000	42,095	86,000	54,898	85,000	-	93,100	679	104,000
基隆市	169,000	132,195	176,000	88,171	228,548	223,821	178,000	57,369	195,000
新竹市	186,000	39,910	186,000	34,199	200,000	14,234	205,000	2,631	205,000
嘉義市	120,000	19,577	120,000	26,069	131,000	2,505	138,000	2,065	143,000
金門縣	141,417	-	133,748	87,530	143,685	134,899	130,000	7,970	140,000
連江縣	28,756	11,350	32,026	16,309	34,100	25,475	35,800	22,176	43,302

註1：本表係指市縣政府依「中央對各級地方政府重大天然災害救災經費處理辦法」第3條規定所編列之災害準備金，並不含相同性質經費。

2：本表相關資料係由市縣政府提供，其中除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臺南市及高雄市因改制後已將原縣所轄鄉（鎮、市）納為行政區域，又新北市烏來區、桃園市復興區、臺中市和平區及高雄市那瑪夏區、桃源區、茂林區6個直轄市山地原住民區自103年12月25日改制為地方自治團體，為期比較基礎一致，爰於該直轄市內表達呈現相關資料外，至其餘之縣均不含所轄鄉鎮市。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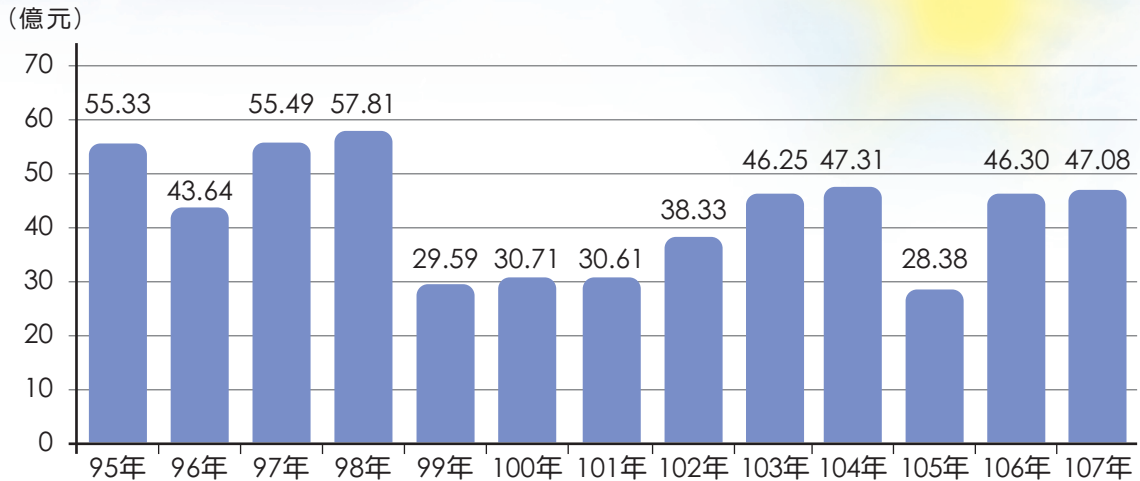


圖2-4 95年至107年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撥付各地方政府天然災害經費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綜整

表2-32 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實際撥付歷次天然災害經費明細表

單位：億元

政府別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總計	55.33	43.64	55.49	57.81	29.59	30.71	30.61	38.33	46.25	47.31	28.38	46.03	47.08
新北市	0.67			0.45				0.00		1.61	1.36	3.36	1.52
臺北市											0.00		
桃園市	0.47	0.37					0.39		0.62	0.24	0.01	0.01	
臺中市						0.65	0.04				0.05	0.03	0.00
	臺中縣	3.54	2.90	2.53	1.30								
臺南市						1.46	0.00	2.35	0.42	2.00	4.91	3.54	6.45
	臺南縣	4.23	1.07	1.91	7.24	2.36							
高雄市					1.21	5.15	2.15	0.15	4.77	8.90	2.16	5.62	7.76
	高雄縣	3.04	2.09	4.69	4.20	8.60							
宜蘭縣			0.64	0.36	0.85	6.10	3.06	0.53	2.22	4.38	0.49	2.80	1.60
新竹縣	3.47	1.70	0.86	0.86	0.69			3.43	0.32	4.73	2.54	1.42	0.05
苗栗縣	1.99	0.98	2.30	3.28	0.42			4.73	3.69	5.09	0.13	1.54	0.20
彰化縣								0.00		0.97	0.57	0.25	0.02
南投縣	12.99	18.51	27.43	23.75	5.85	6.50	11.61	9.70	18.03	2.97	0.51	4.07	5.01
雲林縣	3.02	1.08	2.00	0.36	0.95	2.10	0.08	2.50	1.29	7.16	2.15	3.84	1.64
嘉義縣	15.48	13.95	12.20	14.50	1.77	4.32	10.73	8.20	12.53	5.69	5.47	8.96	13.10
屏東縣	2.51	2.04	0.42	0.26	5.60	3.00	1.50	4.42	1.15	2.61	0.70	2.69	0.68
臺東縣	1.36	1.18	0.16			1.43	1.04	1.90	1.17	0.87	7.14	6.41	8.56
花蓮縣	2.18						0.05	0.17	0.03	0.12	0.02	0.91	0.45
澎湖縣											0.00		
基隆市								0.05			0.16		0.05
新竹市										0.00			
嘉義市									0.01				0.00
金門縣												0.60	
連江縣	0.37	0.66						0.16					

註：103年至105年含「高雄氣爆」事件道路重建經費。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